

**大埔区议会**  
**2015年特别会议记录**

日期：2015年4月13日(星期一)

时间：上午9时31分至上午9时43分

地点：大埔区议会会议室

**出席者：**

		<u>出席时间</u>	<u>离席时间</u>
张学明议员,GBS,JP	主席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陈志超先生,MH	区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陈灶良先生	区议员	上午9时32分	会议完毕
陈笑权先生,MH	区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郑俊平先生,JP	区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郑俊和先生	区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张国慧先生	区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何大伟先生,MH	区议员	上午9时42分	会议完毕
关永业先生	区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李国英先生,BBS,MH,JP	区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李耀斌先生,BBS,MH,JP	区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林泉先生	区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谭荣勋先生	区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邓友发先生	区议员	上午9时32分	会议完毕
王秋北先生	区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黄碧娇女士,MH,JP	区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黄容根先生,SBS,JP	区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任启邦先生	区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邱荣光博士,JP	区议员	上午9时32分	会议完毕
余智荣先生	区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梁少强先生	秘书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列席者：**

苏植良先生,JP	大埔民政事务专员 / 民政事务总署
邱诗颖女士	大埔民政事务助理专员 / 民政事务总署
陈汉钧先生	大埔民政事务处高级联络主任(2) / 民政事务总署
李灏宜女士	大埔民政事务处一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 民政事务总署

**缺席者：**

区镇桦先生	区议员
刘志成博士	区议员
罗舜泉先生	区议员

**宣布**

主席欢迎各区议员及新任当然议员西贡北约乡事委员会主席李耀斌先生出席会议，并宣布以下事项：

- (i) 大埔区议会副主席文春辉先生由 2015 年 4 月 1 日起停任大埔区议会当然议员，大埔区议会副主席一职由当日起悬空。因此，他召开是次特别会议选举新的区议会副主席。
- (ii) 罗舜泉先生因事未能出席会议，他已向区议会秘书处提交缺席申请。根据《大埔区议会常规》第 51(1)条，区议会只会同意区议员因身体不适、担任陪审员、代表区议会出席会议 / 活动、出席立法会会议或行政会议而提出的缺席申请。因此，他的缺席申请不获批准。

**I. 选举大埔区议会副主席**

2. 主席表示，大埔区议会副主席的选举将根据《区议会条例》(第 547 章)附表 5 所列的程序进行，获选者的任期由即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他请秘书介绍选举程序。
3. 秘书简介《区议会条例》(第 547 章)附表 5 所列的选举程序。
4. 区议员对选举程序没有提问或意见。

5. 主席表示，会前秘书处收到一份大埔区议会副主席候选人提名。席上没有区议员提交其他提名。

6. 主席宣布提名结束后，只有黄碧娇女士一人获提名竞选大埔区议会副主席一职，提名人是他本人，和议人是何大伟先生及李国英先生。他宣布，根据《区议会条例》(第 547 章)附表 5 第五条，黄碧娇女士当选为大埔区议会副主席，任期由实时开始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 II. 其他事项

### 慈山寺佛诞开放日门票分配事宜

7. 主席宣布，慈山寺将于本年 5 月 24 日及 25 日举行佛诞开放日，供善信到寺礼佛，寺方将预留首日(即 5 月 24 日)的门票共 5 000 张，以供免费派发给大埔居民。他与大埔民政事务专员商讨后，建议沿用惯常做法，把门票平均分配给 23 位大埔区议员，由他们派发给大埔居民。依照这个方法，每位区议员可获分配 217 张门票。由于门票不能全数平均摊分，秘书处建议把剩余的九张门票会分配给他本人。

8. 区议员赞成依主席的建议分配门票。

9. 主席表示，门票分为七个时段，每名区议员将获分配首个时段(即上午 9 时 30 分至 11 时 30 分) 40 张门票及其余六个时段(即上午 10 时 30 分至下午 5 时 30 分期间)各时段 29 或 30 张门票，区议员可按需要自行协调交换不同时段的门票。在响应郑俊平先生的询问时，主席表示慈山寺在开放日当天会安排免费穿梭巴士接载居民往返慈山寺和太和邨。

10. 秘书补充，门票预计于活动举行前约一个月分发给各区议员。

11. 陈灶良先生建议秘书处会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区议员有关门票分配及交通安排，方便他们预先安排派发门票的工作。

(会后补注：秘书处已于本年 4 月 13 日下午致函各区议员交代有关门票分配及交通安排。)

12. 余无别事，会议于上午 9 时 43 分结束。